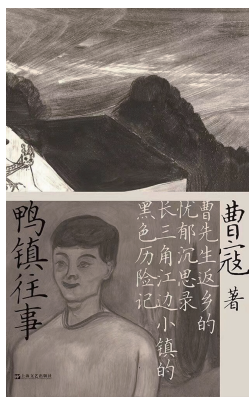


# 曹寇:去掉滤镜,做一个诚实的记录者



作家曹寇

不惑之年,曹寇突然搬回了老家八卦洲,并以这两年的村居生活为素材写了十几部短篇小说,集结为《鸭镇往事》。讲述返乡浪子遭遇的莫名尴尬,相互依赖又彼此厌弃的亲朋好友以及对日常生活的忧郁沉思。

曹寇原名赵昌西,笔名“曹寇”是互联网野蛮生长时代某网络论坛初级会员“草寇”的谐音。2002年,曹寇开始混迹于“新小说论坛”“他们论坛”“橡皮论坛”,并深受韩东、朱文等作家发起的“断裂问卷”影响,汇入了民间写作的生态圈。

这么多年过去了,70后的曹寇在同代小说家里算得上高产,迄今为止,他已出版了小说集《金链汉子之歌》《在县城》《鸭镇夜色:王奎张亮故事集》,长篇小说《十七年表》、随笔集《生活片》《我的骷髅》等。因为小说天然地带有一股草莽气,集精灵古怪、泼皮无赖、悲悯庄严于一体,曹寇常被冠以“先锋作家”之名。

早些年,曹寇会因为想写好而紧张,近来,他面对写作变得越发松弛,并试图削弱自己现实中作为写作者的存在感。不惑之后,他对宏大叙事、意义、主义、标签、架子等更加敬而远之了,“现在已经有大量宏大叙事的文艺作品,它首先让我产生审美疲劳,我对这个东西不感兴趣,也不太信任。事实上我们的宏大叙事真正能成立的、像样子的也有限。比起超越个体之上的那些价值,我更关注人本身的一些东西。”

现代快报+记者 姜斯佳/文  
牛华新 苏蕊/摄



扫码看视频

## 1

四十岁的某天晚上,曹寇突然开始思考人生:“碌碌半生,矫情了说,真是无言无形。然后我就想到了早已死去的父亲……他的主要‘业绩’是什么呢?我想来想去,也无非两条:娶妻生子,砌房造屋。圣贤我学不了,只能向父亲学习了。”正好父亲去世时在八卦洲留下了宅基地,可以自己盖房子,在城市生活近二十年后,曹寇举家迁回了农村。

八卦洲是长江冲积的沙洲,四面环水,清代是旗人的封地,民国十八年放垦才有固定居民,历史很短。曹寇出生的时候这里是公社,后来为乡,再镇,现在被称为街道。说是农村,实际上已有若干公交线路通达江南江北,来往市区十分便利。和其他农村相似的是,现在的八卦洲,年轻人在外打工,老年人在家种地,取缔了茅房,铺设了沥青道路,严禁养猪和焚烧秸秆。

曹寇如今和哥哥一家住在同一个小院里,“我叫赵昌西,就住西边,赵昌东住在东边。”除了兄弟俩各自的小楼之外,小院里很整洁,角落里有造型雅致的木制凉亭,独辟一间房做厨房和餐厅,栽种各种绿植,几块菜地大多数时候由曹寇母亲侍弄。院子里趴着黑白杂色的小狗,看到生人立刻胆小又警觉地缩着脖子观察,受到惊吓忍不住“汪汪”吠一阵,主人出现才稍稍安下心来,“之前养了一只,被盗窃贼偷了,这就是中华田园犬的命运。”出门碰到隔壁老大爷骑着农用电动三轮车笑着招呼,一时没注意脚下,连人带车打了个趔趄,“憨厚朴实”的印象扑面而来。

小院附近有林荫道,还有清澈碧绿的水流。第一次来的人,难免会想象《归园田居》那样诗情画意

的生活。但在曹寇看来,这都是游客心理。和城里的生活相比,他的村居日常其实没有太多不同,无非一日三餐,想写的时候用电脑写点东西。唯一不同的是,不想写的时候可以去挖点蚯蚓,找些没人承包的沟渠钓点小鱼。

对于真正住在农村的人来说,俊秀也好,穷山恶水也罢,都不过是他们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,曹寇将这一切尽量不加判断地记录下来。这种真实的庸常无疑打破了那些或“伤心”猎奇、或“故园追忆”式写作的滤镜。“我试图展现的就是‘我知’的乡土世界。不寻求典型化,不奢望乡土层级的共鸣。”

不论是城市还是农村,曹寇感兴趣的只是游走其间、在时代浪潮下显得格外被动的“中华田园人”。在新书《鸭镇往事》里,有离乡打拼的女青年、迷恋钓鱼的中年人、往返于乡镇和市区之间的打工者、相互依赖又彼此厌弃的亲朋好友、事业和情感都存在竞争的青年教师……他们平凡、微不足道,不具备成为小说主角的特质,而曹寇将目光投向了他们,发掘和审视他们那些不被看见的微妙情绪。

如果写小说的人分为冷和热两种,曹寇绝对属于前者,“路遥的《人生》肯定是很热的,你能感觉到路遥的情感投射在里面。我是尽量避免这个东西,我更愿意充当一个诚实的记录者。”

## 2

新书同名短篇《鸭镇往事》的写作“缘起”,是一位女作家把自己的作品拿给曹寇看,故事讲一个小学老师,城里来了一个支教的,她喜欢人家,但人家不喜欢她,于是她发愤图强,也考到了北大清华。“它是一个励志性的东西,但我觉

得太不符合实际,也不好玩,所以我就自己写了一遍。它对我有点启发,因为我当过中学老师,我有大把的乡村经验、教师经验,我写的基本上是我认为比较靠谱的经验,没有美化它,也没有贬低它。”

于是在曹寇笔下,故事变成了身世凄苦的鸭镇女孩杜鹃渴望改变、走出鸭镇,但外来支教的彭飞利用她的期待,将她一步步推向了万劫不复的深渊。杜鹃的悲剧起源于身世卑微,若安之若素,稳步前进,大概不至于结局凄惨。但她对自己低端处境的怨恨,她的“非分之想”加速了悲剧的发生,她的上进心或奋斗心恰恰是置自身于死地的推力。

“权力”无疑是《鸭镇往事》整本书的关键词之一。曹寇认为,有上和下,有上下流动,就遍布着权力水位。在“中华田园人”的价值体系里,年轻是,学历是,郎才女貌是,衣锦还乡是,混不好就不回来了更是……在他看来,不仅自己的小说,几乎所有的中国文学作品都在描述权力的游戏。

除了更加完整的《鸭镇疑云》和《鸭镇往事》,书中其他短篇都是曹寇在《第一财经杂志》开设小说专栏所作。这些篇目类似于鸭镇人物列传,令人不免想起乔伊斯的《都柏林人》或者舍伍德·安德森的《小镇畸人》。鸡零狗碎的生活琐事显示出现实的无聊与荒诞,但在乡村生活窘迫迫气的外表下,掩藏着生机勃勃的欲望。这些逃脱不了自身宿命的小人物甚至没有自己专属的名字,张亮、王奎、李瑞强在不同篇目中反复出现,与此同时,他们不清楚方向,但执意去挣扎、去改变的冲动是极其感人的。

在一众小人物里,曹寇对“每个村都有的傻子”情有独钟。《龙》里的张德贵在声称看到龙之后风雨无阻地在荷塘边蹲守,把龙画满村子的每一个角落;《高先生》中的高秃子从学生时代开始就执着地守护爱慕的秋艳,不惜借高利贷给秋艳治病;《鸭镇往事》里的顾益群一直留级到原本的同班同学当了自己的老师,他一直赖在校园内不走,乐于助人,与世无争,最终神隐而去,堪称“完人”。在曹寇眼中,这种常人难以理解的执着是令人羡慕不已的品质,“傻子的存在给我们号称正常人的世界增添了可喜可贺的新维度。”

为了讲好这些琐碎小事,让人听得进去,曹寇知道必须在讲述方式上想想办法。浅白平实但绝对称不上口语化的遣词造句是基础,“我讨厌在写作中过度修饰。我提倡的也不能简单归为口语,其实是最简化的现代汉语。所谓口语‘及物’,及物指的就是‘贴’,跟我们的时代贴、跟人物贴,它不是脱离的。”此外,就像一个相声演员,曹寇写作时有丢“包袱”的习惯,一会儿丢一个,逗引读者读下去。在大段插科打诨的铺陈之后,他会突然亮出底牌,让人一惊或让人一脚踩空。在看似散漫的节奏背后,是精心的排布和仔细拿捏的分寸感。

文字之外,版画家张雷的十九幅插图也吸引着读者的目光。插画中的人眼神空洞,景物抽象,线条扭曲,画中分不清白昼、黑

夜,宛如梦魇。这种画风深得曹寇喜爱,也与《鸭镇往事》的文字形成了绝妙的互文,甚至反过来激励了曹寇的创作。

与曹寇相似,张雷也有数年在岛上生活的经历。从2010年至2017年,他住在江心洲,并以此为题材创作了很多作品。对张雷来说,八卦洲就是扩大版的江心洲,《鸭镇往事》的插图也因此画起来很顺畅。曹寇在家每写完一个故事,就把它发给张雷,张雷反复阅读几遍之后,就在光滑的铜版上直接绘制、转印出版画,每一幅都能够直接呈现确切的肌理和笔触,也直接地传达出他的阅读感受——“头皮发麻,头皮发麻。”

## 3

近几年,曹寇不止一次表示过自己后悔使用这个网络ID作为自己的笔名,因为它很容易让人联想到草寇,太有“意义”了,太有所指了,“似乎我在蓄意对抗什么。”他试图摆脱“先锋”“无聊现实主义”等标签:“先锋是别人赋予我的,我自己无所谓,不是我写作的自觉意志。在我看来,先锋是精神品质,而非文字、技巧和形式那种浮于表面的东西。归根结底,它是一个世界观问题。具体到写作上,就是是否顺应那些庸俗不堪的写作观念和文学诉求。”

面对“知识分子”“文人”“作家”这样的头衔,曹寇也努力划清界限。对他来说,写作只是为了实现一种表达自我的愉悦感,更实在点说,写作还是为了获得稿费,补贴家用。除了写小说,曹寇平时还会写一些报纸专栏作为生活补贴,十多年来,他每星期都要完成两篇千字千元的专栏。此外,他还写过诗,写过剧本,写过关于中草药的书,豆瓣上至今还能看到他出版过一本《藏在箱底的秘密性史》,他甚至还在动画电影《大世界》里给一个角色配过音。

“我就是想看看自己除了写小说之外,还具不具备其他才能。现在如果有人请我去当总经理,我也干,我就试试看。我总认为我是天生写小说的,我干吗非得写小说,如果我有更好的事干,有更让我有愉悦感的事干,我为什么要写小说?没有任何必要。我不觉得写作是我的终身职业,这件事没什么不得了,写作就跟绘画、搞音乐一样,它就是一个器具或者途径,条条大路通罗马,罗马才是人们真正向往的地方,而非去的那条路。”

平日里,曹寇基本上不会看时下的文学杂志,他看得最多的是《聊斋志异》,放在枕边,只要有工夫就翻一下,“虽然它是有穷尽的,但是你可以无穷无尽地看,《聊斋》的魅力就在这里。”

在曹寇看来,中国古典小说的写作自由几乎是人类有史以来之最:“在中国,诗是高贵的,李贺可以给王昌龄递诗求举荐。小说呢,晴雯就是小说:‘心比天高,身为下贱。’小说的写作因为功名不在场,因为不存在任何审查和自我审查,因为极端的私密性,反而构成了写作上的无限自由。”对这种无上自由的渴望,也许可以在《鸭镇往事》的第一页开头第一句找到端倪,那是蒲松龄的一句话——“知我者,其在青林黑塞间乎!”